

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普国资委〔2015〕43号

普陀区国资委 2015 年安全生产 和消防安全工作计划

各直接监管企业、普陀烟草公司、摩士达公司：

为严格贯彻新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要求，落实安全生产工作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”的工作原则，推动强化国资系统企业强化安全生产工作。2015年国资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要按照“抓预防、强基础、降总量、上水平”的总体要求，实现安全生产安全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。根据市和区对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等工作的总体部署和相关要求，结合企业实际，区国资委2015年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国务院、市、区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工作方针，牢固树立科学发展、安全发展理念，把“以人为本、安全为先、管理为重”融入城市运行安全 and 生产安全管理的全过程，强化责任落实、加强隐患排查、夯实基础工作、完善长效管理，确保 2015 年安全生产工作有序推进、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，为深化国资国企改革、促进企业发展提供基础保障。

二、主要工作安排

（一）第一季度

严格落实元旦、春节以及全国、市、区“两会”期间的生产安全、消防安全、交通安全、反恐安保等工作责任制，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整改；做好国资系统企业 2015 年度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等目标责任考核工作；完成系统内企业 2015 年度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目标责任书的签订；修订完善各项应急处置预案；启动全年农民工、安全干部、消防干部、特种设备等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。

（二）第二季度

启动国资系统企业开展最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培训活动，做好“五一”节安全值班工作；配合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好上海市“5·25”交通宣传日活动；启动“防汛防台”工作；

组织系统内企业积极参与全市性、区域性的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；做好生产安全、消防安全等工作的年中阶段性总结。

（三）第三季度

切实抓好防汛防台各项工作；做到组织落实、预案落实、物资落实、人员落实等；做好夏季“防暑降温”工作；制定计划、加强检查、采取措施，确保高温季节的安全生产和职工的身体健健康；启动国资委系统企业安全生产“百日无事故”活动；认真做好中秋、国庆期间安全保卫值班工作；积极开展9月份全国、市、区“质量月”活动。

（四）第四季度

认真做好安全生产“百日无事故”活动的总结工作；组织开展“11·9”消防宣传日（周）活动，加强冬季防火工作；配合有关部门开展“12·2”第五届全国交通宣传日活动；做好全年生产安全、消防安全等工作总结及台帐的整理归档工作；提前筹划2016年全年生产安全、消防安全工作计划和各项预案的调整完善工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主体责任。各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要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”的工作原则，始终清醒认识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，自觉增强责任感、紧迫感，强化忧患意识和基层“守土有责”意识。根据“加强领导、精心部署、完善措施、主动作为”的原则，进一步细化安全责任，层层

分解，使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级人员都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，真正有压力、有动力地把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隐患排查和治理。各企业要进一步完善安全问题发现机制，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和实际，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抓好安全生产隐患的排查和治理，要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细化规范要求，做到排查不留死角、治理不留后患。特别是对建筑施工、危险化学品、人员密集场所、特种设备等行业和领域，加大日常检查力度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专项检查和整治，确保隐患彻底清除。安全生产检查要做到全年有计划，并按计划有序推进实施，对隐患排查要做到记录到位、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进一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升级。围绕 2015 年企业改革计划，加强安全生产和门责制管理，以有效的措施和有力的手段，推进不动产的出租管理和整治，重点解决历史遗留的疑难问题，严防“三合一”、层层转租、违章搭建等现象，加快不动产出租中低端业态的调整退出，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，从源头上控制和消除安全隐患。

（四）进一步完善基础和长效管理机制。各企业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进一步规范实施行为、严格防范措施、完善应急预案、强化各类培训，并结合实际研究制定相互配套、有机衔接、推动落实的工作机制。要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各类台账管理，坚持工作例会制度，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信息化的作用，强化安全生产的动态监管。

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2015年5月11日

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15年5月11日印发
